

信息名称：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启动2023年度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综合改革与精品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信息索引：360A12-07-2022-0008-1 **生成日期：**2022-10-26

发文机构：教育部办公厅

发文字号：教思政厅函〔2022〕18号 **信息类别：**高等教育

号

内容概述：教育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启动2023年度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综合改革与精品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启动2023年度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综合改革与精品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教思政厅函〔2022〕18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推动各地各高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努力培养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经研究，教育部决定启动2023年度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综合改革与精品建设项目的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内容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综合改革与精品建设项目包括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中青年骨干、高校网络教育名师、高校原创文化精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文库5个类别。

二、申报方式

有申报意愿的高校根据项目申报说明（见附件1），结合工作实际，向所在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提出申报，并登录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www.sizhengwang.cn）“高校思政工作申报系统”，按照系统提示和相关要求填报申报信息并上传相关支撑材料。

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应登录本系统，为有申报意愿的高校开通账号权限，在本地区有关高校完成网上填报后，根据各类别相关要求予以审核把关和遴选推荐。其中，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按照不超过本地区高校数量15%的比例遴选推荐，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中青年骨干、高校网络教育名师、高校原创文化精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文库按照不超过本地区高校数量5%的比例遴选推荐（按本比例计算，不足1项的，按1项推荐），并在保证推荐质量的基础上，统筹兼顾不同类型高校。申报系统操作指南详见附件2。

三、工作要求

（一）严格审核把关。各地各高校要按照“谁推荐、谁负责”的原则，严格程序、严守标准，切实履

行好审核职责，确保申报人和申报内容真实可靠。

（二）加强省级统筹。要根据工作实际和项目具体要求，加强组织领导，坚持统筹协调，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规范推荐流程，确保申报推荐工作公平公正。

（三）有序推进部署。要精心组织动员高校参与，确保申报工作合理有序、稳步推进。

（四）提高推荐质量。要从工作基础、能力水平、条件保障等角度，择优确定推荐名单。在保证质量的基础上，要统筹兼顾不同类型高校。

四、申报时间

2022年10月25日—2022年11月15日

五、联系人及电话

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含技术保障）

010—58582259，58556152，58556655

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

010—66096328，66096915

附件：1.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综合改革与精品建设项目申报说明

2. “高校思政工作申报系统”操作指南

教育部办公厅

2022年10月24日